

# 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中泰锦泉汇金货币市场基金及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送出日期：2022年2月28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中泰锦泉汇金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简称    | 中泰锦泉汇金货币   |
| 基金主代码   | 014822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2年2月28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实施〈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现金管理产品运作管理指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准予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60号文）等 |

注：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已按照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法律文件有关约定履行变更程序，2022年1月4日于官网发布《关于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为中泰锦泉汇金货币市场基金及其法律文件变更的公告》，并披露了合同变更事宜的后续安排。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22年2月28日（含）起正式变更为中泰锦泉汇金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法律文件变更为本基金的法律文件，变更后的法律文件包括《中泰锦泉汇金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泰锦泉汇金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中泰锦泉汇金货币

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基金合同》的生效

自2022年2月28日（含）起《基金合同》生效，《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同日失效，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本基金，当事人将按照《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 （2）基金份额变更登记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自2022年2月28日起），原齐鲁锦泉汇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为本基金份额。

### （3）其他事项

本基金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和办理规则详见公司相关业务公告。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ztzqzg.com>）查阅相关信息。

###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28日